

## 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已经于2025年12月5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方式等方式向发出，会议于2025年12月15日在公司一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杨宇红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7名，实际参会董事7名，其中董事杨佳葳先生、独立董事许定胜先生以通讯方式参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为了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按照收益与贡献对等的原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拟定了《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和《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摘要》。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并出具了核查意见，中介机构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出具了专项的法律意见书，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独立财务顾问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登载的《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和《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摘要》、《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核查意见》、《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关于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之法律意见书》和《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章程》和《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等相关规定，结合实际情况，制定《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并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登载的《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为具体实施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下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有关事项：

1、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负责具体实施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以下事项：

- (1) 授权董事会确定激励对象参与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资格和条件，确定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授权日；
  - (2) 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等事宜时，按照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股票期权授予/行权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
  - (3) 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派息等事宜时，按照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 (4) 授权董事会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并办理授予股票期权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与激励对象签署《股票期权授予协议书》；
  - (5) 授权董事会对激励对象的行权资格、行权条件进行审查确认，并同意董事会将该项权利授予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行使；
  - (6) 授权董事会决定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是否可以行权；
  - (7) 授权董事会办理激励对象行权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证券交易所提出行权申请、向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
  - (8) 授权董事会办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行权事宜；
  - (9) 授权董事会签署、执行、修改、终止任何与股权激励计划有关的协议和其他相关协议；
  - (10) 授权董事会对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进行管理和调整，在与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条款一致的前提下不定期制定或修改该计划的管理和实施规定。但如果法律、法规或相关监管机构要求该等修改需得到股东会或/和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则董事会的该等修改必须得到相应的批准；
- 2、授权董事会实施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3、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就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向有关政府部门、监管机构办理审批、登记、备案、核准、同意等手续；签署、执行、修改、完成向有关政府部门、监管机构、组织、个人提交的文件；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以及做出其认为与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的必须、恰当或合适的所有行为。

4、提请股东会为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实施，授权董事会委任财务顾问、收款银行、会计师、律师、证券公司等中介机构。

5、提请公司股东会同意，向董事会授权的期限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效期一致。

上述授权事项，除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规范性文件、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或公司章程有明确规定需由董事会决议通过的事项外，其他事项可由董事长或其授权的适当人士代表董事会直接行使。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定于2026年1月5日（周一）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相关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证券日报》登载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61）。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三、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3、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核查意见；

4、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关于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之法律意见书；

5、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特此公告。

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2月15日